

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集中述法报告

保靖县民政局主要负责人 张宇

(2025 年 2 月 13 日)

根据要求，结合工作实际，现将 2024 年度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集中述法报告如下：

一、工作开展情况

(一) 加强普法学习，培养法治思维。我局始终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民政工作指示批示精神贯穿于民政法治工作以及民政法治宣传教育培训的各个环节、各个方面，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州、县关于法治工作决策部署，充分发挥先锋模范作用，引导党员干部争做党章党规党纪和法律法规的模范遵守者和坚定捍卫者。今年以来，组织党组理论中心组和局机关干部集体学法 10 余次，并听取法治建设相关情况汇报，将法治建设纳入年度工作计划，坚持民主集中制，依法决策、依规办事，做到法治建设工作与民政中心工作同部署、同推进、同落实。通过理论学习中心组、党组学习、法律讲座等多种形式，集中开展《民法典》、《老年人权益保障法》、《未成年人保护法》、《慈善法》、《殡葬管理条例》等相关法律和政策学习 10 余次。9 月，全体干部职工顺利完成了如法网学习，通过率 100%，对于民政行业读本中重要法律法规进行了认真学习。同时，我局还抽查了《黄金茶古茶树资源保护条例》、《白云山保护区条例》、《酉水河保护条例》《安全生产法》等政策法规学习落实情况，效果良好。12 月，我局全体干部职工开展了宪法宣誓，坚定维护宪法权威。

（二）坚持政务公开，做到程序合法。全年梳理民政权力清单，优化办事指南、规范工作流程，严格执法工作规范，让群众“一件事”明白办、高效办、一次办。推动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供养申报、困境儿童救助等事项行政审批权限下沉，深入推进一件事一次办。建立健全监管制度，畅通违法行为投诉举报渠道，及时向社会公开政策、项目信息。为切实提升民政系统行政执法能力和水平，严格督促落实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同时，我局还聘请了法律顾问、公职律师 1 名，签订聘任合同，让其参与重要事项法律层面把关以及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和行政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核。

（三）坚持依法行政，严格履职尽责。4 月，我局安排 3 名干部参加了全县行政执法培训班并顺利结业，有力提升了干部职工法治意识。目前，我局行政执法涉及社会组织、殡葬等民政领域，覆盖行政许可 4 项，行政处罚 24 项，行政确认 3 项，行政强制 3 项。截至 12 月底，我局共办理结婚、离婚登记等行政确认 1462 件，社会团体成立等行政许可 8 件，暂无行政处罚和行政强制。

（四）加强法治宣传，注重工作实效。加强民政法治队伍建设，我局现有 3 名干部职工拥有执法资格，聘请法律顾问参与重要事项法律层面把关。与志愿服务活动、工作指导培训相结合，积极宣传民政相关法律法规，持续督促执法人员参加执法业务培训、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考试。对群众

反映热点等情况及时分析研判、介入调处，化解信访事项，成功调处社会救助、婚姻矛盾等纠纷。同时，我局积极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活动，3月，联合县政法委开展了平安法治宣传周活动；4月，联合县司法局等单位到吕洞山镇开展了民政政策法规宣传活动；9月，联合司法局、检察院等单位到阳朝小学开展了青少年法治宣传周活动。今年以来，我局共计发放《未成年人保护法》、《慈善法》等法治宣传资料5000余份，切实提升了群众对于民政相关政策法律的知晓度和满意度。

二、存在问题

2024年，我局法治建设仍存在一些薄弱环节，如民政执法力量不足，面对社会组织、养老机构、殡葬改革等众多执法领域，实际从事民政执法工作人员相对较少，执法力量相对较弱。

三、2025年工作打算

（一）进一步加强法治队伍建设。加强现有执法队伍管理，推动参与国家工作人员学法考试，确保参学率、参考率、通过率达100%。同时对现有工作人员中未持执法证的，动员参与执法考试，邀请法律顾问开展法治培训，全面提升民政系统干部职工执法证件持证率。

（二）进一步提升法治工作水平。通过党组理论中心组带头学法、周例会会前学法、举办专题法治讲座等方式，引导全体干部职工自觉依法行政、依法办事。组织养老、殡葬、社会组织等重点执法领域轮流领学、分享体会，推动执法水

平进一步提升。严格落实“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制度，同时充分发挥法律顾问在制定重大决策、推进依法行政中积极作用。

（三）进一步加大法治宣传力度。认真贯彻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创新普法方式方法，依托宣传单、电视、红网、微信、手机短信等平台，加大清明节、儿童节、重阳节等重要时间节点的推送力度，组织开展送法进村（社区）活动，提高民政普法宣传的针对性和时效性，使民政普法更为群众关心关注、喜闻乐见。